

剑阁县剑门·蜀道茶叶生态公园（一期）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技术审定意见

姓名	杨建霞	工作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手机号码	13980553365
专家库在库编码	CSZ-ST047		
<p>2024年2月18日，根据现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以及《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有关规定，对建设单位剑阁县茶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交的《剑阁县剑门·蜀道茶叶生态公园（一期）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送审稿）进行了技术审查并提出修改完善意见。方案编制单位德阳禹辰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根据审查意见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认真修改，完成了《剑阁县剑门·蜀道茶叶生态公园（一期）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批稿）（以下简称《报告表》），经复核对《报告表》形成技术审定意见如下：</p> <p>一、剑阁县剑门·蜀道茶叶生态公园（一期）建设项目为建设类改建项目，位于剑阁县剑门关镇剑门村6组，工程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105°32'48.24"，北纬32°12'46.48"。本项目建设内容包含剑门关茶厂进行维修、加固、改造，维修、加固、改造原有房屋9栋，改造后建筑面积为3130.13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为3087.95m²，容积率0.379，建筑密度31.39%，绿化面积3307.2m²，绿化率40.58%；剑门关茶厂区域内涉及给排水、通讯电力管网、道路、绿化等基础配套工程，配套建设区域内相关步游道共计5.3km、凉亭2座、星空露营屋5座，景观绿化面积共计0.43hm²等。</p> <p>项目占地面积共计3.15hm²，均为永久占地，工程区占地类型工矿仓储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园地。本项目土石方挖方总量1.38万m³（含表土剥离0.34万m³），填方总量1.38万m³（含绿化覆土0.34万m³），无借方，无弃方。本工程做到了土石方平衡和土石方减量化、资源化。本项目总投资7185万元，其中土建投资为5739.16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建设单位自筹解决。本项目已于2021年12月开工，预计于2024年12月完工，工期为37个月。经与建设单位沟通了解，本次场地北侧的道路、茶厂区域内的步游道、凉亭、景观打造等配套工程已于2023年8月全部完工；计划于2024年3月起开展对老茶厂改造施工。项目不涉及拆迁安置。</p> <p>二、2021年6月，建设单位取得了由剑阁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剑阁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剑阁县剑门·蜀道茶叶生态公园（一期）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实施的现代化茶叶科技示范园全部为原剑门关茶厂种植的茶园，不产生新增扰动范围，因此不再纳入本次方案内。考虑到建设单位仅对场地内的原有房屋进行改造，并对区域内配设给排水、通讯电力管网、道路、景观绿化等</p>			

基础配套工程。因此，本方案仅对此部分内容进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

三、方案设计水平年界定为 2025 年合理。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清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 3.15hm²。工程扰动原地表面积为 3.15hm²。水土流失防治目标采用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适当。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2%、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4%。

四、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全面，评价合理，工程建设不存在重大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对工程建设方案与布局、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合理；项目土石方利用方式符合水土保持法和水土保持相关技术规范的规定；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的分析与评价合理。

五、工程水土流失调查及预测内容全面，范围适当、方法基本可行、结果基本可信。在项目施工建设期、自然恢复期产生的土壤流失总量为 67.46t，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50.91t，占水土流失总量的 75.47%。施工期为项目建设主要的水土流失时段。

六、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建构筑物区、道路及配套区、景观绿化区 3 个防治区合理，措施总体布局合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完整有效，措施等级、标准准确，满足有关规范的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基本合理。

七、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57.105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投资为 141.17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投资为 15.935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116.95 万元，植物措施 23.94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 7.91 万元，独立费用 3.65 万元，基本预备费 0.56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4.095 万元。

八、至方案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5，渣土防护率为 99.9%，表土保护率为 99.9%，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林草覆盖率为 24.13%。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能达到方案制定的防治目标，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有效治理和控制，生态环境得到恢复或改善。

九、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水土保持管理要求明确，满足相关规定。

十、附表、附图及附件基本齐全，设计图纸基本规范。

综上，《报告表》内容较全面，基本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和要求。备案后的《报告表》可作为水土保持工作的主要依据。

专 家： 杨建霞

2024 年 2 月 26 日